

旧版
书系

滇南散记

Diannán sǎnjì

马子华 著

 云南出版集团
 云南人民出版社

滇南散记

Diannan sanji

马子华 著

 云南出版集团

 云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滇南散记 / 马子华著. --昆明: 云南人民出版社,
2015.6

(旧版书系)

ISBN 978-7-222-12966-5

I.①滇… II.①马… III.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043969号

出品人: 李 维 刘大伟

责任编辑: 唐贵明 朱 颖

装帧设计: 燕鹏臣

责任校对: 周 彦

责任印制: 马文杰

书 名	滇南散记
作 者	马子华 著
出 版	云南出版集团 云南人民出版社
发 行	云南人民出版社
社 址	昆明市环城西路609号
邮 编	650034
网 址	http://ynpress.yunshow.com
E-mail	ynrms@sina.com
开 本	787mm × 1092mm 1/32
印 张	6
字 数	100千
版 次	2015年7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 刷	昆明亚明星印刷有限公司
书 号	ISBN 978-7-222-12966-5
定 价	23.00元

如有图书质量与相关问题请与我社联系

审校部电话0871-64164626 印制科电话0871-64191534

书 前

周良沛

我的记忆，也是一个像我知识一样贫乏、寒碜的简易书架，上面散放着几本积满灰尘的书中，就有一本马子华先生年轻时写的《滇南散记》。三十多年了，它还跟许多我青少年时读过的作品一样，有个较深的印象留在记忆里。

那些青少年时对我有过很好的印象与影响的作品，是包括许多顶尖的经典名家名著，将《滇南散记》与它们放在一起，自然不该误解要将两者并列并提，可也确实因为它是本不俗的书。

文学，总是要反映生活、创造人物形象的。优秀的作品在这方面获得的成就与创作经验，首先总以它自身的艺术魅力，诱发其他作家创造出更多的人物形象，使生活反映得更丰富多彩。但它绝不可能成为一切生活、人物的艺术创造的总汇与完成，因为生活本身是不可能僵化在那样的经典中的。如果那样，文学本身也就成了埋葬生活，也包括它自身的坟墓了。因此，任何好作品，也不可能满足一切不同的读者要求

了解不同生活、人物的渴求。在这方面，任何作品也不可能不受到它的题材、所反映的生活面的限制。这也许就是在任何时代，既有可以使人类为之骄傲的作家和作品，也总有许多使那些巨著在书架上辉煌而不孤独的作品留存下来。它能留存下来的条件，总是对某个时期的某种生活有过真实的记录或生动的描绘，或是在艺术上独具特色，这两者，前者往往是更重要的。在我们生活中若有哪些经典名著会造成人世的不幸时，那也同样不能抹灭那作品的思想、艺术价值。人们总需要从作品中寻找、得到一些他想了解的生活、人物的感性知识。《滇南散记》应给它怎样的评价，是另一回事。三十年前它却以这样的作用，使我至今不能把它忘记。

三十年前，对这刚获得解放的边地，具体到我自己，对它还是无知的，甚至对它还保留一点神秘感。高山上的云雾，仿佛也迷蒙了我的双眼。那时，了解边地生活的渴求，自然也很强烈。可是，描写云南边地生活的文艺作品，当时只能找到解放前出版的《滇南散记》及艾芜同志的《南行记》。艾芜，这位历尽人生坎坷的作家，以他亲身尝到的人生第一课，写下了他颠簸在人生道路上的边地风情风貌，深刻动人。《滇南散记》则是以真人真事写的散文，更直接地表现边地生活，另有特色。我想，这也是它在当时引起南下到此的文艺工作者普遍注意的重要原因。

它是一组写得颇美的散文，又是一本读了容易为之

怅然的书。

年轻时，当我困于边地的奇风异俗的新鲜感和神秘感时，它曾为我揭开神秘的帷幕，让我看到生活真实的一角；人到中年，稍知世事，既在生活急骤的变化中懂点过去的作品对我们了解过去提供的认识作用之可贵，也不能不感到，由于作者当时的生活、认识、环境的局限性，使这组散记不可能不存在某些不足之处。

但是，它毕竟是值得读的，是今日应该重新出版的书。有的同志说它有史料价值，它却不是史料，而是用形象的、生动的语言写的“史料”——文艺作品，这就决定它不仅具有史料的研究价值，也还有它能够引起读者欣赏兴趣的散文之诗意。

《滇南散记》初版的前记说：“这些篇什并不是虚构的小说，因为它几乎全是我耳闻目睹的事实。”为艺术的典型化所作的虚构，自然也是为了把生活表达得更真，而作者以声明这些材料是自己“耳闻目睹”，来向读者保证它的可靠性，无非更多地表明作者求“真”之心恳切。

艺术上求真，并不能都仿效此种方法。读者想从作者优美的文笔写出的这种近乎“报告文学”的实话文学，以了解过去边地的生活时，却因它的“实”而“真”，经读，耐看。

听说，作者准备把这本书交给出版社前，曾想作番修改，以弥补当年写作时由于各方面的局限带给此

书的不足。

作者的这种心情，是每个有责任心的作家都曾有过。然而，人的思想艺术水平总得有所提高，昨天与今天的差距永远存在，若想把过去的水平和今日的差距拉平，那也只有让今天不再前进。何况，个人有限的岁月，哪能完全回头用去改旧作啊。作家所以是作家，总该不断地创造，不时有新作。这样说，丝毫不是忽视作品的反复修改、锤炼，作为保证作品之成功所必备的严肃认真的创作态度，这跟那些想以今日的思想水平抹平作品过去局限性的做法，不是一回事。

前些年，流行着要作者把作品的思想、人物“拔高”之说，提倡作者自己的精神境界有多高，笔下的人物也就要多高的“浪漫主义”。其实，谁也不会否认一个作家的思想对他笔下的人和事的重要作用，可是，这种“浪漫主义”，却只适用于去创作“三突出”的“样板”小说，完全不需要创作典型环境中的典型性格。

因此，若苛求前人，要《滇南散记》中的人物都照现在的人所想所行，不论主观愿望多好，效果也不会比用上面说的那种“浪漫主义”下笔好多少。具体到《滇南散记》这么一本书，当它因此失去反映边地旧日生活的真实性，它也就宣告自身不再有存在的价值。就以今天很难看到的“滑竿”来说，当它仅仅作作为道具在字里行间出现，也可成为对旧时环境特色的烘托。虽然真实与具体的描写，不一定都能使环境的

描写具有典型意义，但艺术上任何具有典型意义的刻画，丝毫也离不了描写的真实与具体。

云南人民出版社这次重新出版的《滇南散记》，是按照一九四六年昆明的《新云南丛书》的版本新排的。新版求“真”于它原文的原貌，使人从中可以认识过去真实的边地生活。这种历史唯物主义的态度十分必要。

这些都是旧时代的故事。黑暗、暴政下，是人民不幸的日子。黑暗中爆发的火花最亮，灾难中的人民，心灵显得更美。

从“从没停止斗争，把一切血的教训遗留给强悍的子孙”的“砂丁”，到作者看作是“一个普通侏侏”的岩帅王子；从给富人当“高脚骡子”使用的“三道红”姑娘，到乞讨卖唱的鬻歌者……都是读得令人窒息而忧郁的故事，它的令人压抑，正是作者怀着同情人民、对他们悲惨处境为之不平又不能改变它的无奈而同读者最直接的感情交流。作者毫不掩饰自己的这种态度，借着侏侏山头出土的种子，就直抒胸臆地说侏侏人民：

它是火，它是力量啊！

相对的，作者在《委员！委员！》中，写那位委员老爷是：

……他站着，手叉在腰杆上，看他满脸又白又绿的颜色，就知道是一位“瘾君子”，而且分量并不轻。在窄狭的鼻梁上架着一具白金丝的眼镜，鼻孔里流出了两行清鼻涕，他拼命吸呀吸的吸了进去又流出来，无奈何，只好用军服的袖子横横的一抹，算是暂时解决了一桩小事。

作者没有用任何激烈的言辞，仅仅这样勾了几笔，这个反动政权下的贪官污吏的委员老爷之肖像，也就画成了。

一个作家，无论何时，无论何地，只有和人民站在一起，和历史的主人共呼吸，他的笔下才能使人感到时代的脉搏，再现历史的真实，才有艺术美的土壤。

从这组散文看，说作者的这个问题已解决得很好，用词欠妥；但是，字里行间，作者倾向人民、同情人民之情却是真挚的，是毋庸置疑的。

这次重读这本散记，其中《一朵罂粟花》，当作者当时以“禁烟委员”的身份命令士兵铲烟时，我再一次注意了当中这样的描写：

……士兵走进田亩里，呼呼地舞动着竹片，只见烟花的残瓣，一片片狼藉遍地，烟果从枝干上垂下了它的断头。

远远的一阵凄厉的叫号和器乱，只见一个年老的妇人，差不多五十多岁的模样，后面跟着一个壮年男

子，从半山坡上飞奔下来。我瞪住了，以为另外出了什么事情，那个老妇由于惯性的冲移，她没法站定住她的脚，才到了烟田的旁边便栽了一跤。跟着，那男子跑去抱住一个士兵的竹片，他们都在痛哭流涕中滚倒在田里，嘴里不知在说些什么。

“他们嚷些什么？”

“这是他的田，他家一年的生活就靠这块小烟地。”

我心里在隐隐作痛，我无法即刻想出一个“应该怎么办”的答案。当我看见老妇人周身是土，额角上殷殷流血，披散了头发，直瞪着眼睛仇视着我和执行铲烟的人时，我只有把脸转过一边去。但是，旁边的土司、大队长、保长都瞧着我，有的在微笑，有的显然在脸上写着一句话：

“你瞧吧！这是怎么一桩残忍的事呢？”

这段描写，是作者目睹的现实，反映了那个社会的边地很深刻的一个社会现象。鸦片，在任何时候，对任何人都不可能改变它有毒的本性。林则徐禁烟的魄力既然可以作为民族英雄的气概赞颂，那么后来者，不论处于什么情况，“禁烟”也绝非坏事。可在云南边地，烟土在特定条件下，竟成了穷苦农民赖以生存的农作物。作品对比地安排了土司们的微笑（冷笑）是有意义的，他们反对禁烟，笑看无能禁烟，理所当然。他们自己的黑色买卖，通过租佃、借贷等等剥削手段，使它的根伸到许多穷苦农民身上去了。从主仆关系看，

两者是阶级的对立，对铲烟的不满，偏偏有共同之痛。这点“共同”之处，正是统治的残酷使奴隶求生之所依已不能不维系在他们的黑色买卖上。老妇的惨状，震动作者的心，考虑铲与不铲烟的时刻，成了检验作者良心的一瞬。这时，作者的内心矛盾表现得很激烈，也就很尖锐地向我们提出了形成上面那种状况的社会问题。

这时，作者内心的坦露是可爱的。不论自觉不自觉，对这样使人心颤的社会问题之提出，也是非常有意义的。但是，作者当时无力剖析，也是事实。

书中的《三道红》，作者诗意地写出了一群可爱的边地姑娘，她们为了一家的衣食，能够“用自己的额头负重，背荷一百斤左右的货物，所要求的运费非常低廉，并不及雇一匹牲口昂贵，反而是方便得多。于是，一般行商，不，应该称作老板，也便是她们的主顾”。这些“在山野之间唱着夜莺般的曲子”，有着银铃般的笑声，也在做着老板“消遣品”的“三道红”，当中一位叫阿芙的遭情杀时：

……她便悠悠的死了，没有出一点声音，没有一滴眼泪。

安息这颗屈辱者可怜的灵魂，作者是在歌唱她。她们有许多地方，很像过去的作品里所看到的吉卜赛女人，追求自由、个性解放，大胆、泼辣，有的既在

及时行乐，也就有逢场作戏的玩世者。“三道红”毕竟是“三道红”，不是吉卜赛人，是一群闭锁在山里，被人称作“高脚骡子”，受人使唤的被奴役者。作者忠于自己“耳闻目睹”的事实，没有简单地用所谓的“阶级分析法”来写这群劳动人民。可对她们与老板常常夜半“销魂”，献酒献烟的厮混，作者只“忠”于表面现象的描写，却没有揭开现象的内核。

《葫芦笙舞》写到宣慰司家过年贺喜时：

……葫芦笙的调子是那么单纯和烦躁，但却是有着节奏的，这节奏不仅在单调的笙歌里，也在他们的跌脚声中。可是，他们的时间似乎是没有规定，似乎应该是整整一天，青年男子们吹得脸红筋胀，吹得上气不接下气，背上出汗，颈间出汗，那双脚到底是肉做的，在石板镶的地上跌久了也许会疼，也许会酸，也许会没有力。但他们不敢停止，年老的头目会在圈子外面怒目而视地咒骂着那好像想偷懒的人。女孩子们的体力更经不住长时间的劳役，她们若果有几个想脱离圈子去小便，或是借着肚子疼而退出来休息一会儿的时候，一个被派定了的家丁，手里提了一块人民上贡来的腌腊肉，在地上抹了些泥土，便往偷懒的女孩子身上打了去，腊肉的油腻和泥土若果把衣服弄脏了时，她们怎样可以再穿一辈子，再维持那一年新衣的美丽来取悦于老爷少爷呢？于是，非常可笑又非常可怜的，当肉块要打到她们身上时，她们又跑进“舞

蹈”的圈子里去，又举着疲倦的赤脚跳着了。

铙锣响着，人声和乐声嘈杂着，老爷和少爷在笑逐颜开地看着他的子民们的“朝贺”和拜年，大家围着跳笙……

人欢，才歌，才舞。这舞，却是奴隶的心酸事。是统治者对人民最野蛮的劳役！作者在这里表现的，已是很强烈的阶级意识了。

《血手》中，还有位六少爷杀人取人血医病的故事。这类故事，以作者笔下强烈的对比，轻易取得艺术效果，因为这样的生活本身，就以奴役与被奴役的矛盾而显眼，也就容易明目。当作者写到“挂了冠的县佐开始行医”的县太爷“没有盘缠回家，便流落在边地一带”，写衰落了土司，无力自理自己原有的封地，而可怜巴巴的样子时，读后我想：假若不把典型理解为多数的话，在既互护又互诈的旧日官场，这样的人物写好了是有典型意义的。可是，读者既看到这些现象，又感到刻画得不太准确，这大概就是时代或自身的局限性所致吧！

决不能理解为突破这种局限性就是要把这些衰败没落的人物都写成脸谱化的小丑，把被侮辱与被损害的“三道红”全写成革命英雄。解放初期，曹禺同志的名著《雷雨》，就曾经有过一个把鲁大海改写为革命者的版本，改编的好心，终于无法避开违反历史、违反创作规律所招致的失败。但是，书中的“三道红”

及落魄的县佐等等的现有处境及形成这些状况的原因，希望写得准确可信，或者要求写透点，我想是不属于上面那种荒唐的做法。

马子华先生以一本《滇南散记》，总算填补了解放前没有反映边地生活的文艺作品之空白。这是我首先不该忘记的，若过多地苛求那时那地的马先生，也许又反映了我自己认识上的局限性。

前不久，有机会从北国又到了滇南。那里，如今再也看不到仵人带着古风的剽牛，他们有了自己的大学生和识字的人，再也不用在糖上戳洞或以辣椒、盐巴代言传意了。因此，书中这些生活的描绘，也是很有研究价值的记载。当我走在高楼林立、人行道上一路林荫的边城；当吉普车以时速六十公里的速度向滇南行进的时候，汽车过江有大桥，爬山有柏油路，一日越过几个县境，田野里有拖拉机在耕作，有插秧人在对歌。这时，我老想到这本《滇南散记》中写的“县衙门里常常有老虎来散步”的思茅城；想到马帮“闯帮”，互不相让，鸣枪示威、夺路；想到草莽之中，有匪盗出没；想到蛮荒之地，是冒险家的乐园……尽管我对今日边地建设的速度也不尽满意，对比之下，总还欣喜于“萧瑟秋风今又是，换了人间”。

这种作用，也说明了这本书的意义吧。

过去，边地落后贫困的面貌改变得还不明显，书中对落后、愚昧的揭露，可能会伤害人们现实的民族感情。可是，历史的变化已把边地的今昔拉开成两重

天地，它过去的贫困落后，甚至是愚昧野蛮的习俗，只能印证生活的飞跃。民族的现实感情，只该引以自豪。

三十年前，我作为这本书的读者，就知道马先生，却未曾有过拜识先生的机缘。记得当年在“左联”党组负责的丁玲同志，也向我问过马先生，说先生是当年“左联”的作家，是我们的前辈；又听田间同志说，先生五十年代就曾提出过归队的问题；直到前几年，我方才知道先生已在大学授课了。这本散记，现在由云南人民出版社以今日的条件出版，这对老先生和读者都是一桩喜事，也是出版社为我们做了件好事。最近，刚刚结束这次南行，忽接先生大札，命我为新版的《滇南散记》作序，以我这么一个阅历浅，虽至中年，写作仍属初学者为前辈作家作序，不能不惶惶不安。老老实实把我与这本书先后接触的情况和认识记下，不知能否冒作序言？

一九八一年五月三十日夜

初版自序

若果不凭借和利用一个偶然的机，会，我是不可能到达那所谓“夷方地”的，设或以普通情况贸然前往，不惟食住行均成问题，而且生命的安全都难求保证。再则，有些实际的现象就没有可能呈露在你的面前，它将永远成为一个“谜”的。

实际它不是“香格里拉”却是“冒险家的乐园”。

时间是在抗战结束前一年的冬天，整整以八个月的跋涉来体尝到那种狄草蛮花的风土和血腥的味道。就中，并不是蕴含着什么“趣味”，而却是陈列着若干的问题，解答这些问题，要联系着整个中国的政治体制来看方才正确，但我却不是适合做这样工作的人。

我愿意表现，而且想形象地表现出来，因为理论化的报道有很多地方不惟不方便，抑且不敢尝试，我缺少这方面的修养。

但这些篇什并不是虚构的小说，因为它几乎是我耳闻目睹的事实。

当这些东西逐渐的写出以后，在昆明的日报上曾经发表过一小部分，很多人为了“趣味”曾经奖饰过它，但我却为了写作的目的暗地叫屈。现在承新云南丛书社的征询，接受了发行单行本的意见。

当这本册子出世时，我还在怀念着那些在“蛮烟瘴雨”之区挣扎着生活着的边民，他们在没有得到“人”助之前，还在要求着神助啊！

著者

一九四六年夏于昆明